

证券代码：873391

证券简称：华阳制动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湖北华阳汽车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29 日以网络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敬平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陈伦菊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湖北华阳汽车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梁宏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已通过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选举梁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

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显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聘任李显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杨文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聘任杨文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

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郭家伟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（财务总监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聘任郭家伟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

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陈伦菊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聘任陈伦菊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

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依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人员换届选举情况，董事会对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予以调整，并新增设立审计委员会。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如下：

战略委员会：梁宏（召集人）、陈守全、陈敬平、曹虎、张军；

审计委员会：曹虎（召集人）、陈敬平、张军；

提名委员会：梁宏（召集人）、陈守全、陈敬平；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陈敬平（召集人）、梁宏、曹虎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北华阳汽车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华阳汽车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9 日